



中国屯垦史研究丛书

黑龙江历史文化研究工程(02ZD1410)

黑龙江屯垦 文学史

「十三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沈一民／霍明琨／编著

History of Literature on Heilongjiang

Land Reclamation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黑龙江屯垦

文学史

『十三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沈一民 / 霍明琨 /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黑龙江屯垦文学史 / 沈一民, 霍明琨编著. --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7. 12

(中国屯垦史研究丛书)

ISBN 978 - 7 - 5201 - 1315 - 1

I. ①黑… II. ①沈… ②霍… III. ①地方文学史 -
文学史研究 - 黑龙江 IV. ①I209.9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09485 号

中国屯垦史研究丛书 黑龙江屯垦文学史

编 著 / 沈一民 霍明琨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谢蕊芬

责任编辑 / 任晓霞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社会学编辑部 (010) 59367159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三河市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8.75 字 数: 297 千字

版 次 /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1315 - 1

定 价 / 13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 - 59367028) 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黑龙江屯垦史编委会

顾问：

- 王伟光 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党组书记
王宪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黑龙江省委原书记

主任：

- 李培林 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张效廉 黑龙江省委常委、宣传部长
王兆力 黑龙江省委常委、哈尔滨市委书记，
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原党委书记

副主任：

- 邢广程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边疆研究所所长
谢寿光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社长
武凤呈 黑龙江省委副秘书长、省社会科学院党委书记
王有国 黑龙江省政府副秘书长，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原局长
张翔 黑龙江省委宣传部原副部长
刘光慧 黑龙江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艾书琴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原党委书记
朱宇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院长

曲 伟 黑龙江省政府参事、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原院长
王守聪 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党委书记
隋 岩 黑龙江省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黑龙江省地方志办公室原主任

委 员：

战继发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党委副书记
王爱丽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张新颖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原副院长
任 玲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原副院长
刘 爽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东北亚和国际问题
首席研究员，原副院长
邹积慧 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党委原副书记
高跃辉 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党委常委、宣传部长
赵儒军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所长
曲 伟（女） 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史志办主任
陈 平 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农垦史研究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主任

编委会办公室：

主 任 艾书琴（兼）
副主任 朱 宇（兼）

黑龙江的屯垦之路

王伟光

由我提议，并在中共黑龙江省委特别是王宪魁同志的重视支持下，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边疆研究所、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黑龙江省农垦总局、黑龙江省地方志办公室等单位密切配合，60余人的研究团队合力攻坚，500余万字的《黑龙江屯垦史》即将问世。这是中国社会科学院与地方合作开展项目研究的重大成果，可喜可贺。它既是中国乃至世界悠久屯垦历史的重要内容，也是黑龙江省璀璨历史文化的光彩一页；既反映了黑龙江地区古代屯垦在中国乃至世界的重要地位，也体现了黑龙江人近代、现代与当代探索创造的屯垦开发奇迹，更揭示了黑龙江垦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出的具有中国特色、黑龙江特点的屯垦之路。

——数千年历史沿革是黑龙江屯垦珍贵的文明积淀。黑龙江屯垦史是一部黑龙江地区农业垦殖发展史。《黑龙江屯垦史》第一卷挖掘了黑龙江地区从古代至近现代的屯垦史：从公元前的先秦时代至公元926年渤海政权结束，黑龙江地区的农业由弱到强、屯垦政策逐渐形成，开启了黑龙江地区屯垦的萌芽期；从公元926年辽太祖耶律阿保机攻灭渤海国到1214年金宣宗南迁汴京，是黑龙江地区屯垦的初始高峰期；从1215年蒙古军攻占金中都到1644年清军入关，是黑龙江地区的军垦特色期；从1644年清军入关至1911年清朝覆灭，是黑龙江地区屯垦的近代转型期；从1912年民国成立至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是黑龙江地区的屯垦扩张期。历朝历代中央政府在黑龙江屯垦的历史表明：黑龙江地区不仅自古以来就是中国乃至世界拥有最富集农业资源、最适宜农业发展的地区，而且历代中央政府对发展黑龙江地区的屯垦乃至农业重视程度是不断增强的。现代中国的屯垦制度是历史发展的产物，是几千年来

不断淘汰筛选的结果，后人既应理解、继承，又要发展、创新。这是《黑龙江屯垦史》作者挖掘梳理黑龙江历史文化特别是研究追溯黑龙江农业发展历史所取得的一大重要成就。

——党的正确领导是黑龙江屯垦取得成功的政治保障。黑龙江屯垦史也是一部中国共产党领导现代农业的决策史。《黑龙江屯垦史》第二、三、四卷，展示了1946~2000年黑龙江地区的屯垦历史。虽然近现代黑龙江屯垦只有短短数十年的时间，且经历了解放战争、政权更迭、公私合营、自然灾害、“文革”十年等重大政治经济社会变革，但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黑龙江地区的屯垦事业仍然谱写了波澜壮阔的辉煌篇章。1947年，按照党中央关于“建立巩固的东北根据地”和“培养干部，积累经验，创造典型，示范农民”的指示，首批复转官兵开赴北大荒，创建了中国第一个国营农场和机械农场（即今天的宁安农场和赵光农场），拉开了黑龙江屯垦开发建设的大幕；1950年代，党中央、国务院先后发出《关于发展军垦农场的意见》《关于建设国营友谊农场的决定》，并先后派遣13.3万复转官兵挺进北大荒，掀起了黑龙江屯垦大规模开发建设的高潮；1960年代，党中央动员50万知识青年投身黑龙江垦区的开发建设，为黑龙江屯垦注入了青春活力；1970年代，党中央批准黑龙江垦区利用外资大批引进和购置了世界先进农机装备，为黑龙江垦区率先实现机械化奠定了坚实基础；1980年代，党中央要求黑龙江垦区“办好家庭农场”，实现了农场体制改革的一次历史性飞跃；1990年代，党中央又批准黑龙江垦区启动国家100亿斤商品粮基地建设重大项目，并正式组建北大荒农垦集团，标志着垦区社会生产力提高到了一个新水平。到2000年，黑龙江垦区创造了堪称中国与世界屯垦的诸多奇迹：投入力量最大（超百万人口）、开垦面积最广（约3000万亩耕地）、实现单产最高（亩均近600斤）、上交商品粮最多（累计2000亿斤）。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黑龙江屯垦历史表明：中国共产党是屯垦戍边的制度创新者和奇迹创造者。在短短的几十年中，它举全国之力，调动各类资源，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越性，在世界第三大黑土地带上开拓了属于中国人的北疆屯垦之路，使黑龙江垦区一跃成为世界性粮食综合产出的领先者、农业现代化的先行者、农场体制改革的探索者、国家屯垦之路的开拓者，创造了超过以往几千年屯垦开发

几十倍乃至上百倍的生产力，揭示了党中央屯垦战略决策的高瞻远瞩、国家农业治理能力的显著增强。《黑龙江屯垦史》是值得我们深刻认识、倍加珍惜的一笔宝贵财富。

——马克思主义是黑龙江屯垦发展繁荣的行动指南。黑龙江屯垦史又是一部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改造世界的实践史。黑龙江垦区创业以来的70多年，北大荒人高举“向地球开战，向荒原要粮”的旗帜，开始了前无古人的伟大创业实践，黑龙江地区实现了从“北大荒”到“北大仓”的历史巨变，创造了中国乃至世界垦殖史上的伟大奇迹。归根结底，这得益于黑龙江屯垦坚持以毛泽东同志“两论”起家，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为引领，正确处理了黑龙江垦区不同发展阶段的主要矛盾。一是正确处理“大和小”的矛盾。1984年起步、1985年初全面铺开的黑龙江垦区大农场套小农场的双层经营体制改革，正确处理了1个农垦总局、100多个国营农场和20多万个家庭农场的矛盾，既保持了大农垦“船大好冲浪”的优势，也调动了小农场“船小好调头”的积极性；既防止了大农垦一统就死的体制弊端，也避免了小农场一放就乱的沉痾痼疾，全面理顺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的利益关系，成为世界屯垦史上成功处理“大和小”矛盾的创举。二是正确处理“内和外”的矛盾。步入21世纪以来，黑龙江农垦立足于打造“三个垦区”，以“本体垦区”3600万亩耕地为发展依托，以辐射“影子垦区”数千万亩和开发“域外垦区”数百万亩为两翼，助推黑龙江垦区利用域内、域外两种资源，开发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打破“内向思维”、“封闭发展”的体制局限，开启“以内促外”、“以外补内”的发展新路，使一个垦区释放三个垦区的能量。三是正确处理“单和多”的矛盾。改革开放以来，黑龙江垦区跳出单一粮食生产的局限，不断向多种经营延伸，已由单一粮食种植基地提升为既是粮食基地，又是畜牧基地、加工基地、物流基地和贸易基地，实现了一业为主、多种经营的华丽转身。这是黑龙江屯垦史值得各行各业学习借鉴的宝贵经验。

——不断深化改革是黑龙江屯垦开拓进取的不竭动力。黑龙江屯垦史又是一部黑龙江地区屯垦的改革史。它既揭示了黑龙江地区从古到今先后实行“军垦制”到“农垦制”，“农垦制”到“军垦制”，再由“军垦制”到“农垦制”的重大改革过程；也反映了从先秦至隋朝时期的黑龙江地区农业开发、

唐朝时期的农业垦殖，到辽金时期的屯垦发展、元朝时期屯垦，再到明朝时期的戍边屯垦与屯垦戍边、民国时期屯垦实边的循序渐进发展规律。既全面展示了当代黑龙江垦区在全国率先建立国营农场、机械化农场、中外合资农场的历史演变过程；也真实记录了黑龙江垦区首开大农场套小农场、大集团套大农场的双层经营体制先河，激活农业生产力的伟大历史变革实践。既客观描述了黑龙江垦区推行场（厂）长负责制和承包经营责任制的改革试验，实施以“四到户、两自理”（土地承包到户、核算到户、盈亏到户、风险到户，生活费、生产费自理）为标志的农垦改革的历史作用；也展示了黑龙江垦区走企业化管理、市场化经营、集团化发展道路的改革实践。黑龙江地区屯垦的所有改革探索都充分证明，不断深化改革是开拓前进的不竭动力。无论在公元前的先秦时代，还是辽金元明清代与近现代，黑龙江地区在屯垦开发中都实施了各种不同类型的改革探索，并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农业发展。尤其是1970年代末期实施改革开放以来，黑龙江垦区不断深化各项改革，堪称好戏连台，体制机制创新和经营管理创新成为助推黑龙江垦区实现跨越发展的强大动力。这是黑龙江屯垦史展示的黑龙江垦区乃至中国农业发展必须坚持践行的重要法宝。

——机械化、现代化是黑龙江屯垦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黑龙江屯垦史还是一部黑龙江地区屯垦的现代化和机械化史。它展示了黑龙江地区处于农耕社会的长期性，1950年代中国农业生产力水平之所以低下，根本原因在于没有及时跟上城市工业化、农村机械化和全域现代化的大潮流。而自1947年至2000年黑龙江屯垦实现了“弯道超车”——跨入中国乃至世界农业生产的先进行列，根本原因也在于黑龙江垦区的机械化、现代化率先实现了历史性的跨越，成为中国农业现代化和机械化之路的先行者。1947年我国第一个国营农场——通北机械农场组建，开启了我国农业现代化和机械化的先河；1954年12月，国家批准由苏联援建的友谊农场进口大批先进农业机械装备，黑龙江垦区成为中国农业现代化和机械化的对外开放窗口和示范应用基地；1970年代起，黑龙江垦区又大规模利用外资，进口发达国家先进的农业机械，到2000年黑龙江垦区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330万千瓦时。黑龙江垦区的机械化对粮食高产化起到了主力军作用，主要表现在垦区粮食总产上台阶的速度上：

由10亿斤增加到50亿斤用了40年，由50亿斤到100亿斤用了15年，而由100亿斤到200亿斤仅用了10年。这既说明黑龙江垦区机械化贯穿了现代化的全过程，也说明黑龙江垦区粮食高产化归根结底得益于实施了以大功率机械化为载体的精准农业。黑龙江地区屯垦机械化、现代化的进程启示我们：以复转官兵开拓现代农垦事业具有明显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改革开放以来，黑龙江垦区又成为当今世界农业现代化和农业机械化的追赶者，到2000年代，黑龙江垦区农业机械化和现代化水平接近发达国家水平，创造了寒地低温大面积优质高产的世界奇迹。这是黑龙江屯垦史展示的值得珍视和必须坚持的屯垦发展方向。

——“北大荒精神”是黑龙江屯垦永葆活力的精神动力。黑龙江屯垦史还是一部黑龙江地区屯垦的精神动力史。“北大荒精神”有两个来源。一是来自“闯关东精神”。自1650年代至1940年代，山东、河北、山西、河南等地的千百万民众为谋生计而大规模移民东北，“闯关东精神”堪称这段人类历史上罕见、中国最大移民开发过程中所孕育出来的一种感天动地的精神财富，“闯关东精神”在漫长的历史岁月中，早已沉淀于黑龙江流域的文明之中，凝聚为黑龙江人民的宝贵精神财富，也成为北大荒精神的一个组成部分。二是来自“南泥湾精神”。1940年代南泥湾的开发历史和艰苦奋斗精神，是“南泥湾精神”的发源地，也是“北大荒精神”的历史来源。“北大荒精神”是“南泥湾精神”的延续，与“延安精神”一脉相承。“北大荒精神”概括起来就是“艰苦奋斗，勇于开拓，顾全大局，无私奉献”，直接继承和发扬了人民军队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吸收、融合和延伸了包括“延安精神”、“南泥湾精神”在内的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如今一代代黑龙江垦区人用汗水与生命铸造的“北大荒精神”，不仅成为鼓舞和激励黑龙江垦区人不断奋进的宝贵精神支柱，也是黑龙江人解放思想、开拓创新、锐意进取、战胜困难、奋力闯出龙江全面振兴新路子的不竭精神动力。在此意义上说，“北大荒精神”就是贯穿于黑龙江屯垦史这部长篇史诗全过程的主旋律。这是黑龙江屯垦史体现出需要我们牢记的主要旋律——坚持弘扬“北大荒精神”，不断释放发展的正能量！

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黑龙江屯垦史》告诉我们，黑龙江地区的屯垦

之路归根结底代表了中国特色屯垦的成功之路，展示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黑龙江屯垦取得的伟大成就。我们应当更加自觉地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更加坚定具有中国特色的黑龙江屯垦之路的道路自信、制度自信和发展自信，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

目 录

绪论 黑龙江屯垦文学界说 / 1

- 一 何谓屯垦 / 2
- 二 何谓屯垦文学 / 7
- 三 黑龙江屯垦文学 / 9

第一章 中国古代的黑龙江屯垦文学 / 16

- 第一节 渤海国时期的屯垦文学 / 16
- 第二节 金代的屯垦文学 / 20
- 第三节 清代前期的屯垦文学 / 25
- 第四节 清代后期的屯垦文学 / 56

第二章 民国时期的黑龙江屯垦文学 / 74

- 第一节 清末民初的屯垦文学 / 74
- 第二节 九一八事变后的屯垦文学 / 106

第三章 解放战争至“文革”时期的黑龙江屯垦文学 / 133

- 第一节 解放战争时期的黑龙江屯垦文学 / 133
- 第二节 新中国十七年的黑龙江屯垦诗歌文学 / 145
- 第三节 新中国十七年的其他屯垦文学形式 / 181

第四章 改革开放以来的黑龙江屯垦文学 / 209

第一节 改革开放以来的黑龙江屯垦诗歌文学 / 209

第二节 改革开放以来的黑龙江屯垦小说文学 / 238

第三节 改革开放以来的其他屯垦文学形式 / 263

后 记 / 287

黑龙江屯垦文学界说

尽管黑龙江流域的文明可以上溯至旧石器时代，但是由于遗留的史料零散，黑龙江的文学的研究颇显羸弱。然而经过几代学人的努力发掘与弘扬，黑龙江文学日益得到同行业界的认可。尤其是2002年多达190余万字的四卷本《黑龙江文学通史》的出版，一举奠定了黑龙江文学的内涵与外延。随着黑龙江文学的日益昌盛，出现了一系列以黑龙江地域为中心的文学流派，诸如“北大荒文学”、“知青文学”等，都与黑龙江有着莫大的关系。

以黑龙江文学作为研究对象的各种专题式研究如雨后春笋般涌出，出现了许多特定的文学称呼。在黑龙江文学艺术创作的题材上，梁鸿鹰提出了“黑龙江抗战题材文学”，并指出：由于黑龙江长期受到日本军国主义的蹂躏和践踏，“东北人民奋起反抗的历史是黑龙江文学艺术创作的重要题材，在文学创作方面，黑龙江的知名作家几乎都写过抗战，并且有许多作品产生了全国性的影响，给人民留下十分深刻的印象”。^①其中著名者，如王忠瑜的《赵尚志》、迟子建的《伪满洲国》等。依据作者的民族身份，李兴盛提出了“黑龙江汉族文学”的概念，并按照历史发展阶段进行了时代划分。“就现存的文献考察，黑龙江汉族文学史根据各个历史阶段的具体特点来看，始于北魏。从北魏的兴起期起，以后经历了辽金时代的发展期、清代的高潮期、民国前

^① 梁鸿鹰：《各异其趣的抗争诗篇——黑龙江抗战题材小说谈》，载《守望文学的天空》，北京：作家出版社，2009，第82页。

期的古典文学与新文学并存期三个时期。”^① 车红梅在综合北大荒文学和知青文学的基础上，提出了“北大荒知青文学”。按照她的解释，“‘北大荒知青文学’的命名包含两层含义：从题材上看，其题材来源于北大荒知青（包括后知青时期）的生活；从作者角度看，指曾经在北大荒上山下乡的知青作家（包括非作家）以知青意识、知青情结来完成的作品。北大荒知青文学并不是一个文学艺术流派，它只是包含同类作者、同类题材的文学创作现象”。^② 这些特定的文学称呼，既拓展了黑龙江文学的研究领域，又开阔了黑龙江文学的研究视角。依凭着这些特定文学称呼所带来的黑龙江文学史研究，也为我们提出黑龙江屯垦文学提供了参考与契机。

一 何谓屯垦

屯垦一词的大量使用可追溯至清朝。清朝以前，则多以屯田代之。由于屯垦发生效用的地方主要是边疆地区，世人多将屯垦和戍边连用。屯垦的重要性广为人知。民国时期，学人就不断对“屯垦”的内涵进行阐发。张君约说：“就国史讲，屯田制，是一种奇特而且伟大的政策。就现在讲，屯田制，并且是一种安内攘外针治国病的唯一良药。”^③ 唐启宇的总结更为简明扼要：“屯垦制度为最有效之兵农制度，其创立亦谓我国之一最大发明。”^④ 以今日的现实而言，屯垦在维护国家统一，开发与建设边疆地区，促进边疆地区各方面事业发展，促进边疆与内地的经济文化交流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1. 屯垦的定义

关于屯垦的内涵，学者多有不同的解释。张君约在《历代屯田考》中以“屯田”为名进行了阐发，书中，赵正平在序言中直言：“屯田制度者，乃军队的农作，亦即农作的军队之制度，更申言之，即军队的生产化，生产化的

① 李兴盛主编《黑龙江汉族文化》，哈尔滨：黑龙江教育出版社，2008，第115页。

② 车红梅：《北大荒知青文学——地缘文学的另一副面孔》，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第6页。

③ 张君约：《历代屯田考·附录》，北京：商务印书馆，1939，第3页。

④ 唐启宇编著《历代屯垦研究》，南京：正中书局，1944，第1页。

军队之制度也。”^① 在《国史上一种奇伟之农本政策》一文中，张君约给出了更为通俗易懂的定义，即“何谓屯田，是就兵士屯营的地方，耕种农田的意思”。^② 二者都是从军事的角度出发进行界定。唐启宇则从国家层面进行阐述，他在《历代屯垦研究》中指出，“屯垦制度者，为以有组织之人力，施以编制，而于比较大片之荒区，进行耕种之行为者也”。^③ 两相比较，两种说法皆有优长。

两种说法为田方等主编的《中国移民史略》所继承并加以综合，“屯垦的本意是指军队在屯营的地方垦种农田，从广义上说，是指国家在国有土地或无主荒地上按编制组织人力进行一定规模的垦殖”。^④ 很明显，狭义上的定义源于张君约，广义上的定义由唐启宇的概念发展衍生而来。后续的学者更多地侧重于唐启宇的概念，如刘继光说：“屯田是在国家直接监督之下的一种有组织的耕作官田或无主荒地的方式。”^⑤ 方英楷说：“屯田和屯垦的科学定义，是指国家组织军民，在国有土地上从事的农业生产事业；是历代政府为了保卫边疆和增加财政收入，有计划地组织军队或屯民，在国有荒地和官地上，大规模进行的农业生产建设。”^⑥ 这个概念在方英楷的《新疆兵团屯垦戍边史》中得到承袭，只是个别词语有所变动，即屯垦“是指国家组织军民，在国有土地上从事的以农业为主的生产事业；它是历代政府为了保卫边疆和增加财政收入，有计划地组织大批军队或屯民，在国有荒地和官地上，大规模地进行的以农业为主的生产事业”。^⑦ 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简史》中，“屯垦的本意，是指国家组织军队开荒种地。现在说的屯垦，是指国家组织军民，在国有土地上从事的以农业为主的生产事业。它是历代政府为了保卫边疆和增加财政收入，有计划地组织军队或屯民，在国有荒地和官地上，大规模地

① 张君约：《历代屯田考》，北京：商务印书馆，1939，第1页。

② 张君约：《历代屯田考·附录》，北京：商务印书馆，1939，第2页。

③ 唐启宇编著《历代屯垦研究》，南京：正中书局，1944，第5页。

④ 田方、陈一筠主编《中国移民史略》，北京：知识出版社，1986，第1页。

⑤ 刘继光：《中国历代屯垦经济研究》，北京：团结出版社，1991，第1页。

⑥ 方英楷：《浅谈屯垦戍边思想的含义和由来》，《兵团党校论坛》1995年第1期。

⑦ 方英楷：《新疆兵团屯垦戍边史》下卷，乌鲁木齐：新疆科技卫生出版社，1997，第54—55页。

进行的以农业为主的生产建设事业”。^① 蒋丽蕴说：“屯垦就是由政府组织劳动力，于一定地区从事土地的开垦，在政府管理下将所收粮食一部分或几乎是全部交给国家。”^② 张安福说：“屯垦是由国家直接组织的军队和屯民开展的屯垦戍边活动，并且包括在屯垦政策引导下的内地移民进行的屯垦行为，其主要的功能是为戍边服务的。”^③ 历经几十年的发展，张晓莉给出了新的概括：“从屯垦的字面意思看，所谓屯是驻扎、屯集的意思，驻、屯是与流动性相对的；所谓垦是开垦、垦荒的意思，主要指农业开垦活动。可见，屯垦的含义有两个要点：一是强调屯垦人员的驻扎、稳定性；二是强调屯垦的活动范围是农业领域。本书将屯垦界定为：在国家组织引导下，大规模人口驻扎在边疆地区，为实现保卫边疆、稳定边疆使命而从事的农业生产活动。屯垦的范围不只局限于国家组织军队开垦，还包括在国家政策引导下的内地移民、当地民众在边疆地区开展的稳定的、可持续的开垦。”^④ 相较于以往的观点，张晓莉更加强调屯垦与戍边之间的关联性。

综合以上诸家的观点，根据笔者对屯垦历史的理解，理解屯垦的概念需要从以下四个方面出发。一是屯垦是国家行为的产物。尽管屯垦的行为主体是军士或民众，但他们只是被迫的接受者，是按照国家意志进行迁移的群体。或是由于国家组织军队进行垦田，或是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或是因为国家的强制力。唐启宇在《历代屯垦研究》中根据地理位置和人员主体，曾对屯垦进行了区分。“大抵远边屯垦，多采取兵屯制度；近边屯垦，多采取兵屯与民屯并行制度，内地屯垦，多采取民屯制度；犯屯每行之于边疆；商屯则或行之于边疆，或行之于内地。”^⑤ 这里的兵屯即军屯，“以军队作为屯田劳动者，国家以军律将士兵固着在土地上从事屯田生产”。^⑥ 民屯以民众为主体，

① 李福生主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简史》，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7，第53页。

② 蒋丽蕴：《体制与运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历史和现状》，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98，第9页。

③ 张安福：《历代新疆屯垦管理制度发展研究》，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10，第24页。

④ 张晓莉：《新中国时期与清代新疆屯垦制度的比较研究》，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13，第33—34页。

⑤ 唐启宇编著《历代屯垦研究》，南京：正中书局，1944，第5页。

⑥ 王希隆：《清代西北屯田研究》，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12，第12页。